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临 2021-011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 16%股份完成过户登记
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郑煤机”）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收到控股股东河南机械装备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装备集团”）发来的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河南装备集团向泓羿投资管理（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泓羿投资”）协议转让公司 16%的股份已经完成过户登记。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转让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河南装备集团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其持有的郑煤机 277,195,419 股 A 股股份，占郑煤机总股本的 16.00%，并于 2021 年 1 月 8 日与经公开征集程序确定的受让方泓羿投资签署《关于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

2021 年 1 月 18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已批复同意本次股份转让事项。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2021 年 1 月 15 日、2021 年 1 月 19 日分别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 16%股份事项获得河南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2）。

二、本次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收到河南装备集团发来的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河南装备集团已将所持公司 277,195,419 股 A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6%）过户至泓羿投资，本次协议转让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过户日期为 2021 年 2 月 25 日。

三、本次过户登记完成后相关股东持股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情况

本次股份转让前，河南装备集团持有公司 521,087,8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0.08%，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国资委。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河南装备集团持有公司 243,892,38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8%；泓羿投资持有公司 277,195,41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6%，同时其一致行动人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资产”）持有公司 69,209,15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99%，泓羿投资与河南资产合计持有郑煤机 19.99% 股份，根据泓羿投资与河南资产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书》以及泓羿投资的治理结构，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泓羿投资和河南资产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上市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2021 年 1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1）、《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6 日